

下

她唯一的弱点就是
爱他



花开成毒

两路同名 / 爱走偏刃

纪罗

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

下 /

花开成毒

网络原名 / 爱走薄刃

尼罗

NILUO WORKS

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花开成毒: 全3册 / 尼罗著. — 北京: 中国华侨出版社, 2015. 12

ISBN 978-7-5113-5920-9

I. ①花… II. ①尼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314608号

花开成毒: 全3册

著 者: 尼 罗

出 版 人: 方 鸣

责任编辑: 叶 辞

封面设计: 粉粉猫

排版制作: 刘珍珍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635mm × 965mm 1/16 印张: 57 字数: 1010千字

印 刷: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13-5920-9

定 价: 70.00元(全3册)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通成达大厦3层 邮编: 100028

法律顾问: 陈鹰律师事务所

发 行 部: (010) 82068999 传 真: (010) 82069000

网 址: 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, 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: 010-82069336

目录

CONTENTS



第十八章

对他还没有爱够 / 001

第十九章

败得一塌糊涂 / 041

第二十章

离婚 / 069

第二十一章

小丈夫 / 105

第二十二章

力碎金石 / 140

第二十三章

小哥哥 / 175

第二十四章

在苦难中辗转 / 200

第二十五章

和好 / 238

第二十六章

各人结局 / 263

对 | 他 | 还 | 没 | 有 | 爱 | 够



1 /

陆克渊认为希灵这是对自己宣了战。

他等着希灵和自己歇斯底里地大闹一场，然而等了几天之后，他并没有等来希灵和自己决一死战。希灵该吃吃该喝喝，晚上也照常和他同床共枕地睡觉，而且是一觉睡到大天亮，并没有半夜起来勒死他的意思。只有一天凌晨，他迷迷糊糊地感觉自己脸上有东西在爬，仔细地感受了一下，他发现那是希灵在轻轻抚摸自己的脸。

他没敢睁眼睛，因为知道只要自己一醒，希灵就会若无其事地收回手，该干什么干什么去了。他再怎么哄她逗她，她也不吃这一套了。

其实希灵摸他，只是因为对他还没有爱够。虽然他已经变得不那么可爱了，但是她偶尔醒过来，还是愿意用手指描绘他的眉眼鼻梁。

说不准什么时候，她就没有这样看他摸他的机会了。

希灵忽然有点理解了容秀——不是理解容秀为什么会爱上白子灏，而是理解了容秀为什么守着个残废也能过得那么心满意足。

如果陆克渊现在残废了，那么她也是不会嫌弃他的。只要他们能够情投意合、恩恩爱爱地生活在一起，她就会心满意足的。

可惜，她舍不得让陆克渊变成残废，他纵是不可爱了，她也不忍心让他受伤让他疼。

陆克渊不好直接去找何养健的麻烦，只好私下把何养健叫出来，让他不要再理会希灵。何养健听了这话，十分惊讶，这才知道自己卷进了人家夫妻二人的纷争里。陆克渊看了何养健的反应，也感觉得出，他是真无辜。

何养健不是问题的关键人物，陆克渊知道自己揪着何养健做文章，意思实在不大，于是，他把何养健放了回去。何养健回了当铺，喝了口水，定了定神，然后立刻又去见了希灵。

“陆克渊今天找了我。”他告诉希灵，“让我尽量不要和你合作。”

希灵听了这话，倒是有些意外，没想到陆克渊会这么干——偷偷摸摸地在背后对她做手脚，在她眼中，是有点下作的。

“那你的意思呢？”她问何养健。

何养健冷淡地答道：“我对你的家务事毫无兴趣，我只是想赚点钱糊口活命而已。”

希灵点了点头：“既然如此，那你就继续和我合作下去。放心，只要我一天还是陆太太，他就不敢把你怎么样。”

何养健听了这话，没说行，也没说不行。希灵随他去做闷葫芦，也不再逼问。等何养健走了，她咬着指甲在铺子的办公室里来回踱步——陆克渊还在等她大闹，却不知道在感情上，她这一方已经自行与他决裂了。

因为他始终不做选择，也没有要做选择的打算。

“离婚？”她问自己。

离婚是容易的，当初他们结合得就很草率，连婚书都没有一张，是纯粹的私订姻缘。现在若是离婚的话，在报纸上登一条声明就可以，连法律的手续都不必走。至于赡养费——她想陆克渊不会在这上面和自己斤斤计较。

可问题是，陆克渊肯和自己离婚吗？

白子灏那一类的纨绔少爷，是能够接受离婚的，但陆克渊这一类的江湖人物，在如今这个年头，还真没有“离婚”过的。他们有的是处理女人的法子，不用离婚。

不离婚的话，她也可以悄无声息地搬离陆公馆，事实上离婚，对外则是不声不响，给陆克渊留足面子，让金婉心十足十地得意。

这的确是个好法子，可是，她凭什么这么疼爱他们呢？都走到如今这

般地步了，还要替他们设想周到？

这么一想，希灵就觉得自己还是不能太着急，一着急，就容易走乱了步子。

于是在铺子里忙到了下午，她该回家还是回家去。然而还未等她出门去，铺子门口却来了一位娇滴滴的女客——金婉心。

金婉心笑盈盈的，对希灵说：“妹妹，我今天出门买点东西，回来路上正好经过，就想过来看看你。”然后她环顾了四周，又笑道，“妹妹真是有个本事的，干什么都是像模像样，还会自己办贸易公司。”

希灵也微笑了一下：“什么公司，只是个小铺子而已。”

然后她侧身让出通往办公室的路：“请里面坐坐？”

金婉心果然进去了。

在办公室内站住了，金婉心转身笑望着希灵。希灵关闭了房门，同时退下了脸上的微笑。冷森森地注视着金婉心，她开口问道：“你来干什么？”

金婉心轻轻巧巧地一转身，面对着她答道：“我听小陆说，你最近在同他闹脾气，所以想来劝劝你。你也知道，小陆是个忙人，一天忙到晚，已经够他受的，家里若是再不太平，那岂不是太苦了他？”

希灵问道：“可我若是对他好了，他岂不是就不会光顾你的家门了？”

金婉心依旧是笑眯眯的：“妹妹呀，你是你，我是我。他恋着我，也并不是因为你有什么不好呀！男人嘛，就是这样吃着碗里的，看着锅里的。”

“那你不怕他吃了你这一碗，又看上了别人家的一锅？”

金婉心看着希灵，笑得柔媚：“我又不是不懂事的小姑娘了，还吃这个醋吗？”

希灵点点头：“明白了，你是来向我示威的。陆克渊，你是吃定了。如果我愿意和你分享他，那就分享；如果我不愿意和你分享，那就退出，是不是？”

金婉心看着希灵的眼睛，神情依然是温柔的：“好妹妹，真聪明。”

希灵笔直地站立了，双手在衣兜里握成拳头，嘴唇紧紧地抿成一条直线，半晌没言语。

等到拳头渐渐地能松开了，憋在胸口的一股热气也慢慢地呼出去了，

她终于能够张开嘴发出声音：“你给我滚！”

金婉心向她抿嘴一笑，然后款款地走了出去。而在她离去的一瞬间，希灵做了决定：不离婚了！

她若是乖乖退出，那就正好称了那一对奸夫淫妇的心！那对奸夫淫妇，一个背叛了她，一个掠夺了她，她怎么可能让他们称心如意？

她这人睚眦必报，就算死，也要拉个垫背的。

2

希灵放弃了自己的高姿态，回到家后对着陆克渊大闹一场，告诉他：“金婉心今天打到我的门上来了。”

陆克渊被她闹了个措手不及，听闻了金婉心的举动，他也有点不满意。因为他着实没对金婉心母女俩做过任何承诺。他们三个人是糊涂着来，春美愿意和他玩，那他有空的时候就和她玩玩；金婉心愿意对他好，那他也是却之不恭——仅此而已，起码在他心中，是再没别的了。

他打了几十年的光棍，在男女关系中，一直是万花丛中过，片叶不沾身，没想到年纪大了，反倒被桃色事务缠住了。

他有点心烦意乱，然而转念一想，又对希灵产生了怀疑。夫妻二人一致对外的时候，希灵当然是他最好的知音和伙伴，可也正是因此，对于希灵的狡猾和毒辣，他也是特别了解。希灵的话，能有多高的可信度？

陆克渊不敢拿话敲打希灵，甚至连诈一诈她的真假都不敢，因为知道她聪明，自己未必诈得过她。夜里两个人背对背躺在床上，希灵忽然在黑暗中说道：“老陆，过几天入了秋，我们到北京玩几天吧！”

陆克渊很意外：“怎么忽然有了这个兴致？”

“秋天人家不是都去香山看红叶吗？我在北京过了那么多年，一次都没去过。”

陆克渊沉默了片刻，然后答道：“好，正好我有个朋友在那边有别墅，还可以舒舒服服地住几天。”

两人一宿无话，到了第二天，希灵去了荣兴当铺。

进了当铺里的账房兼办公室，希灵和何养健见了面。对着何养健，她

不客气地实话实说：“我想请你帮个忙，不白帮，有好处。”

何养健见她来了，端坐在椅子上没有动，只看着她问道：“什么忙？”

希灵答道：“去勾引一个女人。放心，是年轻的漂亮女人，你不吃亏。”

何养健盯着希灵，以为自己听错了。而希灵见他 not 回答，便是一笑：

“怎么？吓着你了？”

何养健一字一句地问道：“你到底要干什么？”

希灵好整以暇地答道：“没什么，只是我现在身边都是粗粗笨笨的伙计一流，不上台面，所以没有比你更合适的人选。至于为什么这样做，我也不瞒你，那个女人在打陆克渊的主意。”

然后抬眼望向何养健，她问道：“现在，你应该明白了吧？”

何养健笑了一声：“表妹，你真是高看了我。”

希灵不以为然地一抬眉毛：“表哥，你也不要妄自菲薄。你可不可爱，我还不知道吗？”

说到这里，她替何养健做了主：“就这么定了，这笔买卖做起来，你是占便宜的。”

说完这话，希灵自作主张地告辞离去。而何养健独坐在办公室里想了想，忽然起身走到墙壁上的电话机前，他伸手摘下听筒，想要给陆克渊打个电话。

可是下一秒，他把话筒又重新挂了回去。

这个电话不能打，即便自己向陆克渊告了密，陆克渊也很可能不当一回事；就算他当了一回事，希灵也可以不承认，反正这都是没有证据的事情。到时候，他一无所得，只剩了里外不是人。

既然如此，那么，他想，自己索性就顺着风向走下去好了。希灵和陆克渊都不是省油的灯，自己有必要推波助澜，让这对恩爱夫妻狗咬狗地窝里斗起来。

这么一想，何养健就坐回到了办公桌后，从抽屉里找出一面小镜子照了照。他想起在自己那无忧无虑的青年时代，在自己还是何大少爷的时候，曾经有多少女郎爱过自己啊！

从青年时代一路想到今天，最后他眼前就出现了四个字：家破人亡。

是的，他对希灵有罪，但是罪不至死，不至于让他家破人亡。本来是他欠希灵的，现在变了，现在是希灵欠他的了。

如此又过了两天，何养健在赛马场“偶遇”了春美。

何养健并不是不懂风情的人，当年的他只是全身心地扑在了“升官发财”四个字上面，没把心思往女色上面放过。而且那时候爱他的女子太多了，多了，他便不稀罕。但是这次不一样，这次他是带着目的来的。他是正经做事的人，只要有目的，就必定会用心。

一场赛马看完，何养健和春美一起赔了钱，两人同病相怜，何养健便提出要请春美小姐去吃一顿便饭。春美是不怕男人的，何养健敢请，她就敢去。而一顿饭吃下来，春美对何养健有了改观——她起初得知了何养健的身份之后，只以为他是个内地的小生意人，可是经过了长达两小时的边吃边谈之后，她才发现他竟是个落魄了的世家少爷。阶级的问题就此被解决掉了，春美拥有着很现代的审美观，何养健那高大健壮的体魄，也很符合她心中美男子的标准。

于是第二天下午，两人就又相约着见面了。

金婉心并没有留意春美的行踪，反正这女儿已经是定了型的一匹野马，她想笼也笼不住。打电话把陆克渊叫过来，她问他道：“家里怎么样？”

陆克渊坐在椅子上喝茶，很老实地答道：“死气沉沉。”

金婉心听了这话，叹息一声，起身走到陆克渊身边，她把他的头搂到了自己怀里，让他感受自己的温暖、柔软与芬芳。陆克渊果然闭了眼睛，很放松地长出了一口气。

“我什么都不要，名分也不要，这样还不行吗？”金婉心轻声地问。

陆克渊默然无语。

金婉心又道：“我不管。我好不容易又抓到了你，这回我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放手了。”

这话说得带了一点小儿女气，但是听着也不突兀，因为金婉心时常能让人忽略她的年纪，而只想到她是个女人。

金婉心又道：“我知道她很厉害，可是小陆，你自己说，若论过日子，是我好还是她好？”

陆克渊苦笑：“婉心，别逼我好不好？毕竟我和她是患难夫妻……”

金婉心也苦笑了一声：“你和她都是患难夫妻，可你和她至少还能互相做伴。我呢？我想了你半辈子，我连个伴都没有。”

3

希灵登了何养健的门，身后的果子拎着个小网兜，里面有糖果点心和几样很高级的小玩具。玉恒见了她，训练有素地喊了一声“妈妈”，然后就照例又逃到了后院去。

何养健接过了网兜，又让希灵在客厅里坐了。希灵开门见山地问道：“事情进行得怎么样？”

何养健反问道：“你希望我进行到哪一步？”

希灵答道：“当然是要进行到床上那一步。”说到这里，她对着何养健一笑，“我听说她是很开放的，什么都不在乎，只要你足够有魅力，她是不会介意这种事情的。”

何养健问道：“然后呢？你想要的是什么？坏了她的名声？”

希灵不回答。

她不答，他也就不再追问。等希灵走了，何养健打开网兜，将点心和糖果一样取出一点放在碟子里，然后把玉恒叫过来，让他端了碟子自己慢慢吃。玉恒见到了零食，嘴角立刻汪出口水，然而忍着不吃。何养健知道他的心思，俯身告诉他：“吃吧，吃了也不送你走。”

玉恒这才抓起一块软糖，塞进了嘴里。

何养健蹲下来，单手搂着玉恒，心里则是想着希灵和春美。沉沉地思索了良久，最后他觉得自己似乎是明白了其中的玄机。

如此又过了半个月，正如希灵所料，金婉心的后院起火了。

点火之人不是旁人，正是春美。金家母女二人之间的关系有些玄妙，当着外人的面，她们是最文明最友爱的母女，有点没大没小的意思，不过现在“平等”二字正是流行的时候，这种“没大没小”，也不失为文明的一种体现。

对外，是文明；对内，则是互相地不以为然。女儿看母亲是老不正

经，母亲看女儿也是个风骚坏子。春美的父亲，在金婉心的丈夫中，算是最不得她青睐的一位，连带着她对这个女儿的感情也就不很深厚；而春美眼看着母亲在父亲死后朝三暮四，隔三岔五地交男朋友，心中也是鄙夷。所以母女二人一方面是极其地相像，另一方面，又是互相地看不上。

金婉心知道春美早就不是黄花姑娘了，事已至此，她索性干脆不管她，只要她肯听自己的话，自己便给她自由与钱，再过几年，找个男人把她嫁出去便是。可春美偏偏一阵一阵地不听话，比如此刻——她是把春美带到天津寻找浪漫的吗？她是要让春美给自己加一把力气，帮助自己留住陆克渊的呀！

然而春美这个小浪蹄子竟是如此地不敬业，没过几天就对陆克渊爱答不理的了。她让春美陪陆克渊坐一坐，春美不但不肯，而且公然地给她脸色看——那脸色她看见了，陆克渊也看见了。陆克渊明显是有些窘，因为他从来不受女人的气。

金婉心生气了，无人的时候对春美说道：“你若是在天津住得腻了，就回上海去吧！”

春美光着胳膊腿儿坐在大床上，赤脚跷起雪白的脚指头，垂着眼皮往趾甲上涂蔻丹：“No！”

金婉心耐着性子压着脾气，继续说道：“你的朋友都在上海，回去不是还可以好好地再玩半个暑假？”

春美对她一眼不看，只用唱歌的调子做了回答：“No No No——”

金婉心看她是给脸不要脸，索性直说：“你留在这里一点用处没有，那天还给你陆叔叔脸色看，与其如此，还是回家去吧！”

春美涂完了两只脚，伸长双腿让脚指头一张一合，很得意地欣赏着自己的白脚丫。她满不在乎地答道：“我在天津还没有玩够，我不想走。”

“天津有什么好玩的？”

春美抬头望向她：“你以为我只在上海有朋友？”她抬手一指自己的脸，笑出两个深深的酒窝，“我交朋友是很容易的事情，未必只在上海才有的玩。至于那个陆叔叔——我什么时候给他脸色看了？”

“那天……”

“好啦好啦，你怎么还记得那天的事情？那天我只不过是没听见他说

话而已，又不是故意地不理他。再说我本来就和你这些老人家没什么可谈的，陆叔叔连一句英文都不会讲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那你就去找你的知音好了。”

春美轻轻地伸手一碰脚指甲，见蔻丹已经干了，这才伸腿下床起了身：“我想找自然会找，不用你教。我想在哪里就在哪里，也不用你干涉。你找你的男人，我找我的男人，我不管你，你也不要管我。”

“你——”

春美一耸肩膀：“我怎么了？你喜欢抢别人的丈夫，我可不喜欢。婚姻是爱情的坟墓，从坟墓里走出来的男人，再怎么好，也不够新鲜纯洁可爱了！”

说完这话，她走到门口，对着面前的金婉心说道：“劳您让开，我要出去换衣服了。”

金婉心瞪着女儿，万没想到她会这样不客气地说自己“喜欢抢别人的丈夫”，一时间恼羞成怒地红了脸，她抬手对着春美想打——想想而已，没打算真打，可春美没有读心术，眼看着巴掌像是要落下来了，她立刻提前长号了起来，声音之大，堪比防空警报，几乎把金婉心吓了一跳。

春美一边哭叫，一边捂着脸跑了出去，口口声声地嚷着“你打我”，闹得披头散发，一会儿要去找叔叔，一会儿要去找婶婶。金婉心看了她这副撒泼打滚的蠢相，一点儿自己的风格也没有，越发气得牙痒。

偏巧此时，陆克渊来了。

陆克渊是来吃饭的，结果一进门，饭没吃到，先吃了一惊。春美像个毛头狮子似的撞上了他，他刚要问一问原委，然而毛头狮子对他开了火：“就怪你！我恨死你了！”

金婉心见她不分对象地乱开火，急得要命，可是当着陆克渊的面，又不好太露锋芒，只能提高了声音叫道：“春美，这么大的孩子了，不许胡闹，你回你的房间去！”

毛头狮子一甩乱发，哭道：“不！凭什么你为了找男人要牺牲我？我是你的亲生女儿啊，世上有你这样的母亲吗？你当我是什么？是妓女吗？”

此言一出，陆克渊登时就站不住了。

“春美，这是怎么了？”他有些羞恼，但是脸上还平静，“和妈妈吵

架了？”

春美到了这个时候，看金婉心脸上红一阵白一阵的，心中忽然有些痛快，暗暗地骂了一声“骚货”，她嘴上叫道：“就因为我不陪你玩，她就打我！”

陆克渊听了这话，登时就饱了——他还以为春美是真的爱上了自己。不过爱不爱的倒是小事，只是他们三个人抬头不见低头见，如今忽然听了这话，他没法子不尴尬。

金婉心看春美分明是在发作人来疯，立时气得发昏，抬手掩着心口，她原地晃了晃，还想斥责春美两句，然而心慌得厉害，实在是发不出声音了。

4

金婉心被女儿气得发昏，然而强撑着不肯倒，怕自己在陆克渊面前露出病态，会让他以为自己已经是个老人家。而春美由着性子大闹一场，闹得身心舒畅。眼看母亲没了话讲，自己这一回是彻底占了上风，并且也真是有些累了，便收了涕泪，转身回到了楼上卧室里去。

春美走了，留下了金婉心和陆克渊面面相觑。金婉心苍白了脸，一时间不知道说什么才好；陆克渊则是纯粹的尴尬，并且感觉自己这一趟来得十分无聊，几乎是自取其辱。但是现在让他扭头就走，他也做不出。进退两难地站在原地，他单手插进裤兜里，抬头对着金婉心皱眉一笑。

笑过之后，他心里还是很痛快，于是又说了一句：“我还有事，先走了。”

说完这话，他径自离去。金婉心有心留他，然而一颗心跳得厉害，两条腿也不住地发抖。眼看着他是真走了，她扶着楼梯栏杆慢慢地坐下来，后悔自己不该把春美带过来，又想自己只有春美一个孩子，然而这个孩子又是这么地糟糕，自己将来想指望她，是绝对不可能的了。说来说去，自己还是孤身一人。

这样一想，她便感到了悲哀与冷清，她这一生都是花红柳绿、纸醉金迷过来的，她最受不了的就是冷清。她不服老，她需要爱与被爱，在精神上，她离不得男子。

只有在男子迷恋爱慕的目光中，她才觉得自己是美的，是有着高不可攀的价值的。

金婉心休息了好一会儿，才慢慢地缓了过来。

她没打算再去和春美算总账，至于春美的新朋友是谁，她也完全没有兴趣知道。春美从十三四岁起就开始交男朋友，做母亲的要是想一个一个地管过来，那简直不必再做别的了，单是在家里记人名就够她忙的了。

她什么兴致都没了，拖着两条腿上楼回房——她刚进屋子，门外走廊里就响起了咯噔咯噔的高跟鞋声，正是春美梳妆完毕，出门找她那些野男人去了。

春美是经常会对个什么人动心的，那心动得快，停得也快，所以她需要同时交好几个男朋友，才能让自己成天不那么闲得难受。这回离开了她熟悉的环境，到了这北方的都会，她立刻就感到了寂寞——在上海的时候，她第一次见识陆克渊这一款的叔叔，登时倾心，可是和叔叔相处久了，也有乏味之处。和她的男朋友们相比，陆克渊实在是太不摩登了，和她简直没有什么共同的语言，行动也不够浪漫热情，居然从不曾将她抱到怀中强吻过，总而言之，有点没劲。

所以何养健出现得正好——首先，她没和这么高大威武的男子并肩走过，感觉十分新鲜；其次，何养健外表雄壮，内心却是个绅士，完全能听懂她嘴里蹦出的英文词儿；最后，在他们第二次约会的时候，何养健就像抓小鸡似的把她拎起来摁在墙上狂吻了一通，吻得她面红耳赤、披头散发，当场就想搬出去和他同居。然而何养健并没有要和她同居的意思，于是她对他爱而不得，就更爱了。

她去寻觅何养健，何养健自然就得接待她，于是玉恒得了救——玉恒刚刚闯了个不大不小的祸，老妈子一眼没看住，他居然不声不响地溜到邻居家里，把人家刚刚睡着的小奶娃偷着抱走了。邻居媳妇心急如焚地而后院找到他时，他抱着那孩子来回走，正在自得其乐地给那孩子当妈。

邻居媳妇愤愤地把自家奶娃娃抱了走，正巧何养健回来了，那媳妇便顺嘴又向他告了一状。何养健听了，也很后怕，并且认为无论如何这都是一个偷窃行为，这么小的孩子就学会了偷，长大了还了得？

于是他找来一把尺子，又在后院捉到了玉恒。何养健蹲在玉恒面

前，拉过他的一只小手，正色告诉他：“偷东西是不对的，所以叔叔要惩罚你。”

说完这话，他对着玉恒的手心就抡起了尺子。玉恒猝不及防地挨了一下，疼得叫出了声音，而何养健用尺子一指他的鼻尖，又道：“不许哭。”

玉恒总怕他会不要自己，所以很听他的话。扁着小嘴含着眼泪，他当真是不敢大哭。而何养健铁石心肠，将一柄木尺挥得虎虎生风，打得噼啪作响，还没等他打够，前院老妈子赶了过来，告诉他“家里来了一位吉小姐”。

何养健一听这话，就攥着尺子站了起来。于是玉恒逃过一劫。把尺子递给老妈子，何养健掸了掸自己那一尘不染的长衫，然后迈步走去前院，看到了花枝招展的春美。

春美正在环顾何家的环境，感觉这房子院子太简陋寒酸，老妈子也是个上不得台面的“老”妈子，别说何养健没汽车，纵是有了汽车，这院子里也没有地方修建一座汽车房。住这种房子，真可怜，连汽车都没有，更可怜，偏偏他还那么帅，越发地像是英雄落难。春美本来是没有闲情去救济落难英雄的，可何养健那天对她的一拎一亲实在是充满了男性的魅力，让她每次回想，都要腿软。

何养健倒是坦然的，对她说道：“密斯吉，请屋里坐。”

春美嚤的一声，欣然应允。结果在她迈步进房不到三分钟，她就被何养健拎起来了。

何养健是知道女人的美妙的，但是他也只领略过希灵一个人的身体。这两年他活得灰头土脸，早没了那些旖旎心思，但是最近他慢慢地还了阳，年纪摆在那里，他也有些蠢蠢欲动了。

正好，春美自己送上了门，而且自己还不必对她负责任。所以像和春美有仇似的，他三口两口，又把春美啃成了披头散发。

春美在他的大手之中辗转扭动，呻吟着娇喘不止，同时就感觉自己是真爱这个男人了，这个男人是真男人，和他一比，她先前的男朋友们全都显得女性化了。

玉恒听见前院有女人说话的声音，以为是那个陌生的“妈妈”来了，吓得没敢乱动。他蹲在原地静静地等了一会儿，没等到叔叔叫自己过去见人，这才稍稍地放了心。

张着两只手站起身，他疼得直吸凉气。何养健根本不知道小孩子的皮肉会有多嫩，一顿尺子抽下去，当时看着没怎么样，现在那双手的掌心红肿起来，已经有了皮开肉绽的意思。忍痛慢慢地走到前院，他见正房的门窗都是紧闭，正要开口叫门，却又听见房内传出了哼哼唧唧和噤里啪啦的隐约响声。莫名其妙地听了一会儿，他没听明白，张开嘴又要叫门，结果没等他出声，房内的何养健忽然气喘吁吁地嘀咕了一句：“他妈的！”

这一句他听清楚了，他以为叔叔还在生气，所以吓得又逃回了后院去。在后院玩了一个多小时蚂蚁，他听到前院有了门响，这才悄悄地又走了回去——走到屋角停下来，他很谨慎地伸出一个脑袋，先往外窥视。

这一回，他看见了春美。

他不认识春美，乍一看到春美那一头卷发，他几乎以为看到了“妈妈”。但随即他又推翻了自己的结论，因为她整个人比“妈妈”大了一圈，卷发蓬着，显得头大如斗。叉着两条腿，撇着八字脚，几步路让她走得跌跌撞撞，好像脚腕子没了骨头。

玉恒怕生，春美都走出大门了，他还怯怯地不大敢露面。等他鼓足勇气回了房时，他发现这不早不晚的，叔叔却是水淋淋光溜溜，正拧了毛巾在擦身。而何养健先不搭理玉恒，等到把自己擦洗干净了，又穿戴整齐了，他才拉过玉恒的小手看了看，又把玉恒抱起来，在堂屋里来回踱了几圈。

与此同时，春美偷偷溜回家中，进房之后，她来不及干别的，先从抽屉深处找出一小袋药片，取出一片服了下去。

这是避孕药，她喜欢玩，可不想糊里糊涂地玩出小孩子来。

然后一闭眼睛躺在床上，她只感觉神魂飘荡，整个人像是被威猛的密斯特何拆了一遍。

春美吃了药，又小睡了一觉。重新梳洗打扮之后，趁着金婉心不留